

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说明

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董大伦、董竹、海南乾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等 88 名上海汇伦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伦医药”）股东持有的汇伦医药 85.12% 的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，本次交易完成后，汇伦医药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本次交易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。

鉴于本次交易事项可能引起公司的股票价格波动，为避免因参与人员过多，透露、泄露有关信息而对本次交易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对本次交易事宜采取了严格保密措施及制度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本次交易严格控制项目参与人员范围，尽可能的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敏感信息的人员范围。

2. 交易双方接触时，公司及交易对方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，限定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情人范围，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登记。

3. 公司多次告知内幕信息知情人员严格遵守保密制度，履行保密义务，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，不得公开或泄露内幕信息，不得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。

4. 公司按照有关规定，编制了重大重组事项进程备忘录及进行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，并将有关材料向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了报备。

综上，公司在本次交易中已经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，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，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，严格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。

特此说明。

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7日